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劉育秀
電話：05-3620123轉560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ushu77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757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7570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修正「0206花蓮震災家庭住屋倒塌學子教育補助金」之補助對象及申請期限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4月1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0425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擴大照顧受災學子，旨揭教育補助金之補助對象增列「花蓮縣政府評估，列為紅單之危險建築物」之住戶學子，並再次將申請期限由107年4月30日展延至107年5月31日，請協助符合資格之受災學生依限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旨揭教育補助金相關資料，教育部業再次刊登於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），請各校提醒有申請需求之學生上網瀏覽。
- 四、如對旨揭教育補助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詢問（電話：02-23628232轉607）。

正本：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崇仁醫護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管理專科學校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2018-04-19
10:15:32
電子公文



裝



訂

線